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2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2-094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事程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司”）董事会于2022年12月25日召开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召开了第八届职工代表大会（七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表决的董事人、监事全部出席，范旭光先生以及独立董事曹卫华先生、刘芳女士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守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移动电子商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业务需要接入中国银联的支付体系，使用中国银联的支付通道，预计在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预计此关联交易方为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分公司、办事处、营业部、支行、营业网点、附属机构等）人民币1,000万元，非银行间货币支付系统（包括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人民币清算系统）、上海票据交易所、《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列《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表决结果：赞成票1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关联董事廖厚义先生已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丁子刚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确公司全资子公司关联回避和科技（北京）高科技公司（以下简称“通值”）的发展，公司将持有的通值30%的股权（即人民币1,560万元）转让给通值，其中其受让300万元（作价人民币300万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通值，以现金方式购买通值入股，促进子公司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和发展。详情信息可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并在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暨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廖厚义女士、孙尚英先生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2-095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信息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2月26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召集和召开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树强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次会议届满之日止。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树强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次会议届满之日止。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树强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次会议届满之日止。

情形。蓝云咨询同意仅披露详细信息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予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证券代码: 002537 证券简称: 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 2022-009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国银联股份

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illegible]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2022年1-11月已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支付服务费	市场价格	7,500	749.15
3. 2022年1-11月与中国银联北京银联支付实际发生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支付服务费	749.15	—	1.34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资产采购	6.73	—	3.25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支付服务费	1.63	—	0

二、关联交易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62388500T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
 注册资本：8,500.03

法定代表人: 蔡剑波
 注册资本: 293,037,438万元
 成立时间: 2002-03-08
 经营范围: 银行卡清算服务;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提供以银行卡清算业务为核心的支付技术和相关专业化服务; 管理运营“银联”品牌; 制定以银行卡跨机构交易为基础的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 协调和仲裁

机构间跨机构交易业务除外;组织人员培训、业务研讨和开展国际交流;从事相关研究咨询服务;提供金融信息服务、金融科技产品服务;提供金融信息技术、业务流程及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和相关咨询业务、数据技术开发和技术外包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公司的股东，中国银联为银联商务的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银联商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银联为上述公司、银联商务与中国银联之间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

上述支付经营平台，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银联商务通过银联商务清算机构向第三方支付企业、银联商务企业要通过银联商务以及中国银联设立的统一的支付体系，实现全国100家城市的银行清算，实现资金互通。在支付通过以及支付体系上，中国银联对其所有的非金融类移动支付清算牌照按照“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

（2）接入银联支付体系是银联商务开展支付业务的前提，银联商务借助于银联支付体系进行资金的清算和结算，严格按照银联商务清算机构的要求，按时足额向银联商务清算机构支付清算资金。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9年9月3日,与中国银联签署了入网协议,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5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该笔关联交易系因需要接入中国银联的支付体系而发生,需借助中国银联的支付通道。

我国银行卡刷卡支付最早出现是在本世纪初期,当时,主要为大型商户服务,收单机构由信息交换设备为POS机,清算机构为中国银联。中国银联当时只履行银行卡功能,经人民银行批准,设立银行卡清算标准和规则,在划卡支付中处于核心、主导地位,是中国唯一发卡总部以及清算机构,中国银联依托TCPS体系系统,组织统一,为保证安全及资金安全,监管机构要求所有收单机构都必须通过银联认证。银联支付体系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有利于非金融机构和收单清算机构支付不同行业风控点提供不同的解决办法,尤其是线下支付中国银联建立了行业白名单,有利于非金融机构和收单清算机构支付时做到事前风控,银联体系支付通道监管非常完善,产品类型多样化,可满足支付机构不同行业业务需求。

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和独立董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备查文件

1、《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变更实施方式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2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大股东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成为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账户进行投票时,同一股份只能投票一次,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同一账户多次投票的,以最后一次投票记录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登记日
------	------	------	-------

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A股	688395	正弦电气	2023/1/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23年1月13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二社区安托山高科技工业园7号厂房五层会议室
(三)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持股证明（如证券账户卡、股票账户卡、股票存根、股票交割单等）或有权机构出具的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如有) 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如有) 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等持股证明。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联席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邹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二社区安托山高科技工业园7号厂房五层会议室
邮编：518104

电话:0755-86267396
传真:027-87001887
邮箱:zoumin@sinoo.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变更实施方式及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本授权书“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人在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处置。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LIBRARY